

##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和口头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送达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在湖北省襄阳市襄城区胜利街 162 号公司行政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邢雁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涉及的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改以及相关工商变更手续等事宜。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特此公告。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六日